

证券代码：300591

证券简称：万里马

公告编号：2023-041

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适用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适用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万里马	股票代码	300591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苏继祥	牟其飞	
电话	020-22319138	020-22319133	
办公地址	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28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 F 座 3 层	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1028 号保利世界贸易中心 F 座 3 层	
电子信箱	wlm_stock@wanlima.com.cn	wlm_stock@wanlima.com.cn	

2、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是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254,692,938.95	220,742,886.41	15.3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4,848,149.48	-8,373,139.48	157.90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（元）	4,355,992.80	-8,542,030.25	150.99%
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33,592,585.07	-125,620,105.74	126.74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2	-0.0236	150.85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12	-0.0236	150.85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0.87%	-1.70%	2.57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971,571,679.79	950,268,280.15	2.2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560,041,629.55	555,596,989.16	0.80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单位：股

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	17,311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、标记或冻结情况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
林大耀	境内自然人	11.28%	45,765,700	45,701,775		
深圳市启恒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启恒点金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5.00%	20,290,000	0		
深圳东方合盈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—东方合盈稳泰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5.00%	20,290,000	0		
林大洲	境外自然人	3.97%	16,086,800	16,077,600	质押	15,429,990
林彩虹	境内自然人	3.01%	12,226,000	0	质押	10,000,000
林大权	境外自然人	2.83%	11,493,000	11,484,750		
海南闻勤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—闻勤兮茗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2.36%	9,586,259	0		
泽丰瑞熙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（广东）有限公司—泽丰甄选 6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其他	1.17%	4,729,622	0		
邱金兰	境内自然人	0.99%	4,000,000	0		
李阳	境内自然人	0.94%	3,829,992	0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林大耀、林大洲、林大权、林彩虹系兄弟姐妹关系，为公司的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中林大洲担任董事长，林大耀担任董事、总经理，林大权担任副董事长。					
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股东邱金兰持有的全部股份 4,000,000 均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。					

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

是 否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适用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三、重要事项

无